

卷第一百六十八 氣義三

熊執易 李約 鄭還古 江陵士子 鄭畋 章孝子 發塚盜 鄭雍 楊晟 王殷

熊執易

熊執易赴舉，行次潼關。秋霖月餘，滯於逆旅。俄聞鄰店有一士，吁嗟數次。執易潛問之，曰：「前堯山令樊澤，舉制科，至此，馬斃囊空，莫能自進。」執易造焉，遽輟所乘馬，倒囊濟之。執易其年罷舉，澤明年登科。（出《摭言》）

李約

李約為兵部員外，汧公之子也。識度清曠，迥出塵表。與主客張員外諗同官。並韋徵君況，牆東遁世，不婚娶，不治生業。李獨厚於張，每與張匡床靜言，達旦不寢，人莫得知。贈張詩曰：「我有心中事，不與韋二說。秋夜洛陽城，明月照張八。」約嘗江行，與一商胡舟楫相次。商胡病，固邀相見，以二女托之，皆絕色也。又遺一珠。約悉唯唯。及商胡死，財寶約數萬，悉籍其數送官，而以二女求配。始，殮商胡時，約自以夜光含之，人莫知也。後，死胡有親屬來理資財，約請官司發掘，檢之，夜光果在。其密行皆此類也。（出《尚書故實》）

鄭還古

鄭還古，東都閒居，與柳當將軍者甚熟。柳宅在履信東街，有樓台水木之盛。家甚富，妓樂極多。鄭往來宴飲，與諸妓笑語既熟，因調謔之。妓以告柳，憐鄭文學，又貧，亦不之怪。鄭將入京求官，柳開筵餞之。酒酣，與妓一章曰：「冶豔出神仙，歌聲勝管弦。眼看白苧曲，欲上碧雲天。未擬生裴秀，如何乞鄭玄。莫教金谷水，橫過墜樓前。」柳見詩甚喜。曰：「某不惜此妓，然吾子方求官，事力空困，將去固不易支持。專待見榮命，便發遣入京，充賀禮。」及鄭入京，不半年，除國子博士。柳見除目，乃津置入京。妓行及嘉祥驛，鄭已亡歿。旅村尋到府界。柳聞之悲歎不已，遂放妓他適。（出《盧氏雜說》）

江陵士子

江陵寓居士子，忘其姓名。有美姬，甚貧，求尺題於交廣間，游索去萬，計支持五年糧食。且戒其姬曰：「我若五年不歸，任爾改適。」士子去後，五年未歸。姬遂為前刺史所納，在高麗坡底。及明年，其夫歸，已失姬之所在。尋訪知處。遂為詩，求媒標寄之。詩云：「陰雲漠漠下陽台，惹著襄王更不回。五度看花空有淚，一心如結不曾開。纖蘿自合依芳樹，覆水寧思返舊杯。惆悵高麗坡底宅，春光無復下山來。」刺史見詩，遂給一百千及資裝，便遣還士子。（出《盧氏雜說》）

鄭畋

鄭文公畋，字台文。父亞，曾任桂管觀察使。畋生於桂州，小字桂兒。時西門思恭為監軍，有詔徵赴闕。亞餞於北郊。自以衰年，因以畋托之，曰：「他日願以桂兒為念。九泉之下，不敢忘之。」言訖，泣然流涕。思恭志之。及為神策軍中尉，亞已卒。思恭使人召畋，館之於第。年未及冠，甚愛之，如甥姪，因選師友教導之。畋後官至將相。黃巢之入長安，西門司空逃難於終南山。畋以家財厚募有勇者，訪而獲之，以歸岐下。溫清侍膳，有如父焉。思恭終於畋所。畋葬於鳳翔西岡。松柏皆手植之。未幾，畋亦卒。葬近西門之墳。百官造二壠以弔之，無不墮淚，咸伏其義也。（出《北夢瑣言》）

章孝子

章孝子名全益，東蜀涪城人。少孤，為兄全啟養育。母疾，全啟割股肉以饋，其疾果廖也。他日，全啟出遊。殞於逆旅。全益感天倫之恩，制斬衰之服。又以全啟割肉啖母，遂以火煉指，以申至痛。仍以銀字寫法華經一部，日夕諷誦，仍通大義。後於成都府樓巷，舍於其間。傍有丹灶。不蓄童僕，塊然一室。鬻丹得錢，數及兩金，即刻一象。今華亭禪院，即居士高樓之所，人謂之黃白之術。嘗言於道友曰：「點水銀一兩，止一兩銀價。若丸作三百粒，每粒百錢，乃三十千矣。其利博哉。但所鬻之丹亦神矣。」居士到蜀之後，制土偶於丹灶之側，以代執熱之用。護惜不毀，殆四十年。大順中物故，年至九十八。寺僧寫真於壁，節度判官前眉州刺史馮涓撰贊以美之。（出《北夢瑣言》）

發塚盜

光啟大順之際，褒中有盜發塚墓者，經時搜索不獲。長吏督之甚嚴。忽一日擒獲，置於所司。淹延經歲，不得其情。拷掠楚毒，無所不至。款古既具，連及數人，皆以為得之不謬矣。及臨刑，傍有一人攘袂大呼曰：「王法豈容枉殺平人者乎！發塚者我也。我日在稠人之中，不為獲擒，而斯人何罪，欲殺之？速請釋放。」旋出丘中所獲之贓，驗之，略無差異。具獄者亦出其贓，驗之無差。及藩帥躬自誘而問之，曰：「雖自知非罪，而受極楚不禁，遂令骨肉偽造此贓，希其一死。」藩帥大駭，具以聞於朝廷。坐其獄吏，枉陷者獲免，自言者補衙職而賞之。（出《玉堂閒話》）

鄭雍

鄭雍學士未第時，求婚於白州崔相公遠。才允許，而博陵有事，女則隨例填宮。至朱梁開平之前，崔氏在內托疾。敕令出宮，還其本家。鄭則復托媒氏致意，選日親迎。士族婚禮，隨其豐儉，亦無所闕。尋有莊盆之感，又杖經期周，莫不合禮。士林以此多之，美稱籍甚。場中翹足望之，一舉中（「中」原作「之」，據明抄本改）甲科（封尚書榜下）。脫白，授秘校，兼內翰，與丘門同敕人。不數載而卒。（出《玉堂閒話》）

楊晟

楊晟，始事鳳翔節度使李昌符。累立軍功，因而疑之，潛欲加害。昌符愛妾周氏，憫其無辜，密告之，由是亡去而獲免。後為駕前五十四軍都指揮使，除威勝軍節度使。建節於彭州。撫綏士民，延敬賓客，泊僧道輩，各得其所。厚於禮敬，人甚懷之。李昌符之敗，因令求周氏。既至，以義母事之。周氏自以少年，復有美色，懇有好合之情。晟告誓天地，終不以非禮偶之。每旦，未視事前，必申問安之禮。雖厄在重圍，未嘗廢也。新理之郡，兵力不完，遽為王蜀先主攻圍。保守孤壘，救兵不至，凡千日，為西川所破而害焉。有馬步使安師建者，楊氏之腹心也，城克執之。蜀先主知其忠烈，冀為其用，欲寬之。師建曰：「某受（某）受（原作其）授（據明抄本改）楊司徒提拔，不敢惜死。」先主嗟賞而行戮，為其設祭而葬之。（出《北夢瑣言》）

王殷

王殷，梁開封尹瓚之猶子也。乾化中，為徐州連率。眾叛拒命，殺害使臣，點閱市井而授甲焉。有親隨苗溫與數輩，度其必不濟，竊謀作亂。吏（明抄本「吏」作「事」）泄被擒，剖心而死。其妻配隸別部軍校，殊不甘，挾短刃，割乳而殞。聞者無下嗟尚。（出《玉堂閒話》）

[返回 >> 太平廣記 >>](#)

[上一篇](#) [下一篇](#) 本書來源：[開放文學網站](#)